# 农村法制宣传活动总结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心上花开 更新时间：2024-08-11

*1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总结自开展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活动以来，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在全镇范围内大力开展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农民的法治观念，提高农民的法律素质，促进农民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积极参与村民自治，民主管理。现将我镇前...*

1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总结

自开展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活动以来，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在全镇范围内大力开展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农民的法治观念，提高农民的法律素质，促进农民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积极参与村民自治，民主管理。现将我镇前期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抓好机制建设，确保普法宣传教育工作顺利开展。

自普法宣传教育在我镇全面铺开以来，镇党委、政府十分重视和支持我镇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并多次召开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部署普法工作，确保整个工作的顺利开展。

1、科学制定普法活动规划。根据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通过反复研究，制定了《广兴镇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确定了普法宣传的指导思想，明确了普法工作的主要任务、工作要求和教育重点，使普法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地顺利开展。

2、广泛宣传发动。根据市区普法文件精神，镇党委、政府立即召开了“六五”普法动员大会。并利用文件、广播、标语、横幅、板报、墙报等多种形式宣传开展普法宣传工作的意义和目标、任务，使普法工作深入人心。

3、建立健全了领导机构和工作班子。按照普法工作具体要求，成立了广兴镇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由镇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镇普法办、司法所、综治办和其他相关部门人员担任成员。确保了普法工作的顺利有序实施，为全镇普法工作奠定坚实的组织基础。

4、普法工作是否圆满成功，组织是保证，人才是关键。为使普法工作落到实处，抓出成效。我们着力抓好“二支队伍”建设，一是在全镇建立了普法宣讲团队伍，由机关各办和行政村热爱普法工作、有较好工作水平和文化基础的同志担任宣讲员。目前，在全镇配备兼职普法宣讲员18人，他们既担当传递普法信息任务，又自觉承担法制宣传任务。二是在全镇中小学校设立法制副校长，并对政治教师进行不定期的法制培训。这为我镇普法工作的顺利开展打下扎实的基础。

5、制定工作措施，明确目标责任。在普法动员大会上，镇党委、政府与各行政村、单位签订了普法目标责任书，实行阶段性的目标管理，同时把普法工作纳入镇党委、政府的年度目标管理之中。

二、开展宣讲活动，切实将普法引向深入

1、抓好村干部的法制宣传教育。为进一步提高各村干部学法用法、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水平，以创建“民主法治村”为载体，切实加强农村法制建设，完善行政村民主制度。今年3月份开展对全镇各行政村人员进行了轮训，举办了《公民法律知识读本》、《劳动法》、《婚姻法》、《人民调解条例》和《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为内容的培训班，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民主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共发放资料100份。通过培训，提高了村干部的依法行政水平。目前此项工作仍在开展中，将于4月底前结束。

2、狠抓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我们以法制教育从娃娃开始的教导为方针，将法制教育列入教学大纲，以学校为主阵地，采取多种形式抓好青少年的法制宣传教育。在抓普法教材和课时落实的同时，健全了法制副校长制度、法制辅导员制度，使青少年普法工作逐步走上了正规化、制度化轨道。今年3月份，我镇邀请了区普法宣讲团讲师对全镇中小学校学生开展法律宣传教育活动。讲授预防青少年犯罪、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和刑罚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增加青少年学生的法制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自觉抵制一些不良行为。此后，我镇将自行组织镇宣讲团宣讲员到各村完小开展法制讲座，讲授预防青少年犯罪、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和刑罚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开展“禁毒宣传进学校”活动。引导学生树立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为青少年成长打下良好的基础，并将法制教育与思想道德教育紧密结合，努力增强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的针对性的实效性。

3、开展农村党员、群众的法制宣传教育。为提高农民法律意识和素质，推进农村民主法治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发民和社会和谐稳定，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步伐，我镇开展了农村党员、群众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镇普法宣讲团成员，到各村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有针对性地讲解了与农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一些法律法规，如《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土地法》、《婚姻法》、《交通法规》等。接受宣传的人数在500人以上，发放各类宣传材料800份。

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打算

自全区开展普法以来，我镇积极响应、高度重视，开展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在工作开展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1、个别村对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认识不够，思想上轻视，认为法制教育可有可无。

2、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仍存在薄弱环节，全民学法的意识还不够浓厚，对农民和外来人口的普法仍是工作难点。

3、各村之间的普法工作不平衡，个别村对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不够重视，普法工作措施没有真正落实到位，流于形式，致使工作成效不明显。

下一阶段工作安排：

1、继续开展好农村党员、群众的法制宣传教育。镇宣讲团成员继续开展走村患户的法制宣讲活动。

2、继续开展好中小学生的法制宣传教育。完成各村小学校法制讲座任务。

3、各村继续开展形式各样、内容丰富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4、不断总结普法宣传工作中的经验和教训，切实将普法引向深入。

2全市农村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总结

今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完成“六五”普法规划确定的工作任务，迎接检查验收之年。为进一步加强农村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农村基层法治化管理水平，根据上级文件要求，我市紧紧围绕“增强新型农村经营主体法治意识，促进农村经济健康持续发展”这个主题，严密组织、精心规划、突出重点、注重实效，从今年五月上旬到六月上旬，用一个月的时间开展了农村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此次活动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现将有关事项总结如下：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月活动，成立了专门的领导小组，制定并下发了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为使法律宣传活动全面落实，我们进行了精心组织，对全市16个乡镇办进行了全面布置，并做出了具体要求，要求各相关部门通力合作，统筹安排，确保这项工作落实到位。各乡镇办根据冷治市办发〔20XX〕3号文件的要求，对活动进行了周密的安排部署，确保了活动得到有序的开展。

二、突出主题，强化措施

活动月期间，我们突出主体，强化措施，结合主题实践活动，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制宣传活动，迅速掀起了开展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月活动热潮。一是开展送法下乡活动。5月底，市司法局、市农业局、市中医院在中连乡中连居委会开展“送法律、送温暖、送医疗”三下乡系列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准确把握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急需解决的问题，通过给村民发放“便民联系卡”，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纠纷调解等服务，并免费为群众量血压、测血糖。局长陆华春为中连乡中连居委会党员代表上党课，并到部分困难村民家中进行走访慰问，向他们送上了慰问金。活动现场，共发放各类法制宣传册10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各类法律咨询50余人次，涉及的内容主要包括邻里纠纷、拆迁安置、农村低保、涉农政策等方面的问题。医院共发放健康知识宣传册200多份，提供咨询50多人次，为群众义诊100余人次。二是充分利用法治文化阵地加强法制宣传。扎实推进“一公园、一长廊、一站点、一基地”四大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着力打造一批法治社区公园、农村法治文化长廊、农村法律明白人。充分利用建成的布溪法治社区公园、金连村、农科村法治长廊、锑都中路一线法治公交站点等法治文化阵地，着力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三是开展法律志愿者服务活动。6月5日组织法律志愿者服务队深入农村，开展法制宣传、法律援助活动，为群众提供义务法律咨询，帮助群众解疑释惑，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共免费发放法制宣传资料20XX余份，解答法律咨询82人次。四是在矛盾纠纷调处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以全省开展“三调联动化矛盾、息访息诉促平安”人民调解专项活动为契机，我市创新工作方法，变被动为主动、变上访为下访，充分利用三调联动机制，及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主动解决群众诉求和意愿；因地制宜依法调解，以案示法，引导群众学法用法，增强广大群众自觉学法的主动性，做到“调解一起、教育一片”。五月份农村法制宣传月活动期间，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79起。五是开展乡镇干部和“村支两委”干部法律知识培训。采取集中培训、以会代训和农村党员现代远程教育等形式，积极组织乡、村干部开展今年重点宣传内容的学习，发放相关的法律法规等宣传资料20XX余份，切实增强了广大村民的法律意识。

三、部门协作、成效明显

此次活动牵涉的部门多，时间紧、内容多、任务重，活动操作性强，对组织实施部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活动期间，各部门、各单位在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一组织协调下，密切配合，相互支持，积极参与，做到了既分工明确，又相互配合，形成了齐抓共管、整体联动的工作格局，确保了法制宣传教育月工作的顺利进行。一是定点宣传。活动期间，我们参与组织了5。12应急知识宣传日、6。5世界环境日、6。16全国安全生产咨询日等活动，共开展定点宣传10余场次，印发农村普法小册子和传单50000多份，张贴标语横幅100多条，展出涉农宣传板报18块，深入宣传了有关农村土地、山林、水源等生产要素管理的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选举法》等；依法治村、民主管理相关政策法规和维护农民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法》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有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等。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包括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受到农民朋友的欢迎和好评，使广大农民朋友品尝了一次丰盛的法制教育“大餐”，大大提高了群众的法律意识。针对目前非法集资的严峻形势，我市将5月和11月定为打击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教育月。5月底由市打非办牵头，全市各单位参与，在城区主要街道、人口密集地段及邻近城区几个乡镇开展打非集中宣传月活动，设立定点咨询点，提供义务法律咨询，发放非法集资宣传资料10000余份。同时，我们与市创文办联合开展“月答月开心”政策法规群众有奖答题活动，这项活动逢双月举行，活动期间过往群众踊跃参与。二是流动宣传。此次农村法制宣传月活动，我们还采取宣传车进行宣传，出动法制宣传车6台，奔赴全市16个乡镇办，在各基层司法所的积极配合下开展法制宣传系列活动。宣传车在人流量大、人口密集、人员复杂地段通过车上喇叭不断播放禁毒、信访、涉农等法律知识，以每天非定时巡回宣传的方式不断提醒民众如何学法懂法守法，进一步提高了法制宣传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有效地增强了我市法制宣传的力度，将我市农村法制宣传月活动推向高潮。

总之，通过五月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开展，提高了全市干部群众的法律素质，增强了农村基层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加强了基层民主法治建设，促进了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发展。

3泸溪县20XX年农村法制宣传月活动总结

今年五月，我县紧紧围绕“加强农村法制宣传，提高农民工法律素质，服务深化农村改革”的活动主题，组织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农村法制宣传月活动。县教育局组织各学校开展了学校法制宣传月活动。各司法、执法和涉农等单位悬挂宣传横幅110余幅、展示展板200余块，发放法制宣传资料50000余份，接受群众、学生现场咨询5000余人次，发放法律法规知识有奖答题奖品价值18000多元。这次宣传月活动主要有以下几项措施：

一、抓阵地建设。各乡镇建立和完善乡村“四个一”阵地建设，全县共确立村级普法员150人，建立法治学校33所，建立法律书屋150家，设立法制宣传专栏163个，并及时更新宣传内容。

二、抓骨干培训。各乡镇对村支“两委”干部进行了法律法规政策培训。重点加强与农村生产生活、民主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尤其是做好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难点村”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村主干依法管理各项事务的能力和水平。各行政、司法执法单位共对全县开展村干部培训班50期，培训人数达1200余人次。

三、抓法制宣传。广泛开展《法治湖南建设纲要》、《湖南省法制宣传教育条例》和“六五”普法知识宣传。全县各乡镇组织站所利用圩场开展法制宣传，共开展法制宣传、法律咨询15场次，咨询人数达1500人次，受教育人数7500人次。

县法院开展“立案下乡、审判下乡、送法下乡”三下乡活动，设立法律咨询点，向当地老百姓宣传新刑事诉讼法、新民事诉讼法、侵权责任法、婚姻法等法律知识，发放法律宣传图册、法制宣传案例等20XX余份，赢得了群众的一致好评，拉近了法官与人民群众的距离。

县司法局结合深入推进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组织18名干部走进小章乡大水坪村开展普法宣传，累计群众答题120题，发放奖品价值1500元，现场解答群众法律咨询50条。

县计生局、国土资源局、检察院、林业局等组成法治宣传小分队，深入各乡镇利用墟场宣传法律法规知识。

县教育局组织白沙地区七所学校邀请司法局、药监局、工商局、团县委、禁毒大队、交警大队一起在县一中、白沙中学、泸溪职中以“学法用法，争做遵纪守法青少年”为主题的法制进校园活动，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法治文进校园活动。这次活动发放宣传资料5000份，展出展版100块，解答师生法律咨询100余条，发放法律知识有奖竞答奖品5000余元。

四、抓法律服务。有针对性的对农民进行普法教育，尤其在涉及征地拆迁、土地流转、水土承包、社会保障、林权制度改革等事关农民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上，开展法律咨询、法律服务，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把矛盾消除在萌芽状态，全面促进农村普法工作的开展，增强农村普法工作的实效。全县共调解矛盾纠纷158件，调解成功158件，化解矛盾纠纷积案5件。

五、抓法律保障。在涉及农村邻里纠纷、打架斗殴、农民工劳动争议等民事、轻微刑事案件处理过程中，充分发挥各调解组织的作用，对符合法律援助案件的农民简化程序和手续，优先受理农民维权案件，积极开辟农民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全县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件。

六、抓示范村建设。各乡镇办好2-3个高规格、规范化的“民主法治村（社区）”，以落实“四民主、两公开”制度为着力点，调动广大村民学法用法积极性，促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促进农村各项事业逐步走上规范化、法制化轨道。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20个，修订村规民约150份。

七、抓督查检查。

为确保普法月工作扎实开展，县依法治县办组织县教育局、司法局对全县15个乡镇、33所中小学校的法制宣传工作及校园法治文化建设工作进行了督导督查。县政协组织10余名委员组成二个调查组，先后深入到洗溪镇、潭溪镇、兴隆场镇、合水镇、良家潭乡、八十坪乡、永兴场乡、石榴坪乡，采取发放问卷、实地走访、召开座谈会和走访司法所，听取职能部门专题汇报，查阅相关资料等形式就全县农村法治文化和“六五”普法工作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

4长青乡20XX年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月活动工作总结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精神，全面落实全乡“六五”普法规划和县委提出的“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促就业、强基础”的总体要求，我乡按照县司法局的统一部署，于今年5月上旬至6月上旬在全乡开展了法制宣传教育月活动，现将宣传月工作总结如下：

一、工作到位，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一是制定方案。乡政府制订了《长青乡20XX年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月活动方案》。二是召开协调会。由于法制宣传月牵涉的部门多，活动时间紧，由乡司法所牵头，乡综治办、信访办、民政办、农技办、安监办、企业办、派出所、中学等部门参与了协调会。统一思想，明确分工。三是召开工作部署会。召开了各村司法联络员会议。会上部署了举办法制宣传月的四项主要工作内容，提出了四点工作要求，使各单位明确工作任务。四是做好基础工作。乡司法所为使法制宣传月顺利进行，认真做好了各项准备工作，编印法制宣传资料2300余份，做横幅5条，由于各项基础工作做得早、想得细，确保了法制宣传月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内容丰富，确保活动不走过场

此次法制宣传月活动，我乡突出抓好了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开展法律进村活动。5月11日，乡司法所组织了法庭、派出所等职能部门，举办了送法进村活动，接待咨询群众50多位，并向群众赠送与法律相关的宣传资料300多份。二是积极开展青少年学生法制宣传教育。宣传月期间，我乡为中心完小学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制课。三是举办普法骨干培训班。乡举办普法培训班1期，培训普法骨干14名。

三、多措并举，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1、领导重视。首先乡党委、乡政府领导高度重视法制宣传月工作，并拨出专门经费。其次，各村由支书、主任亲自担任法制宣传月领导小组组长。再次，驻乡各单位的行政领导，中心完小的领导也十分重视法制宣传月工作。乡中心完小把做好法制宣传工作作为学校宣传、保卫科等相关干部述职的重要内容之一。

2、精心组织。一是明确了全乡法制宣传月活动由宣传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乡司法所、综治办、信访办、派出所、农技办等共同负责，尤其是乡司法所起指导协调、组织实施的作用。二是及时召开了组织实施单位的协调会，参与单位的工作部署会，使各单位明确工作意义、任务和目标。

3、形式多样。一是环境烘托，营造氛围。全乡共悬挂横幅10条，出专栏8期，张贴标语40张。二是举办法律咨询或讲座。全乡各单位在法制宣传月期间举办法律咨询或讲座3场，接待咨询和参加讲座600余人。三是举办普法培训班1期，计18人参加了培训。

四、成效明显，农民素质有所提高

1、人民群众的法律素质明显提高。法律是先进文化的主要内涵之一，举办法制宣传月活动既是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与时俱进，贴近群众，服务百姓，真正把体现人民意志的法律交给人民，又是认真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具体实践。从送法下乡，举办法律咨询等现场可以看到，群众对法律的需求十分渴望，懂得用法律手段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能运用法律知识解决生产、生活中许多问题。这说明人民群众的法律素质较以前有了明显提高，法制宣传工作的社会成效正逐渐凸显。

2、创新了法制宣传的形式。过去，法制宣传单一，手段和措施简单，效果受到影响。现在，整个法制宣传月的平台多，载体多，内容多，全社会参与，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形式的转变来自理念的突破，只有不断丰富法制宣传的形式，才能更好地服务于人民群众。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